

崙色園主辦可銘學校
有關【可銘才藝匯演】事宜
(通告第 225/2018 號)

致一至六年級學生家長：

本校一向重視學生的「全人發展」，讓學生均有機會參與「其他學習經歷」。本年度舉辦之【可銘才藝匯演】正為學生提供一個表演平台，讓學生培養不同興趣之餘，亦能發展潛能，進一步了解自己。

茲將有關安排臚列如下，敬請各位家長垂注：

- | |
|---|
| <p>(1) 舉行日期：2019 年 6 月 28 日(星期五)</p> <p>(2) 上課時間：上午 8:25 至 下午 12:15</p> <p>(3) 舉行地點：本校禮堂</p> <p>(4) 學生安排：(i) 是日為上課日，一至六年級學生必須出席。
(ii) 學生如因事或生病未能出席是次活動，家長必須依程序辦理請假手續。
(iii) 當天為無課本日，但學生必須帶備小背包、家課冊、學生手冊、文具及水壺等。</p> <p>(5) 當日服飾：所有學生必須穿著整齊夏季運動服或表演服飾。</p> <p>(6) 惡劣天氣安排：如當日早上 6 時前，天文台懸掛八號風球、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教育局宣佈停課，【可銘才藝匯演】將會取消。</p> <p>(7) 由於禮堂的座位有限，學生需要分時段演出，演出時間如下，敬請家長留意：
上午 09:00-10:15 為四至六年級演出時段
上午 10:40-12:00 為一至三年級演出時段</p> |
|---|

請家長填妥回條及著 貴子弟於 **19/6 或之前**將回條交回學校辦理。家長如有興趣出席【可銘才藝匯演】，歡迎蒞臨欣賞同學表演，以給予鼓勵及支持。如有任何查詢，請致電 2445 0101 與黃志華老師聯絡。

校長 陳煥璋 謹啟
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

有關【可銘才藝匯演】事宜
(通告第 225/2018 號)

【回條】

覆崙色園主辦可銘學校陳煥璋校長：

本人已知悉有關通告內容。

本人 未能出席【可銘才藝匯演】。

將出席【可銘才藝匯演】，共_____位家長將出席。

由於禮堂的座位有限，學生需要分時段演出，演出時間如下，敬請家長留意：

上午 09:00-10:15 為四至六年級演出時段

上午 10:40-12:00 為一至三年級演出時段

(才藝匯演時間為上午 9:00 開始，中午 12:00 結束。地點：本校一樓禮堂)

※請在適當內加上「✓」

_____ 班 學生 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負責人：黃志華老師

二零一九年六月_____日